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5 年度**

2、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046,319.98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6,764,818.3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88,596,985.24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08,493,515.96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08,493,515.96 元。

**3、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803,858,0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0,192,901.45 元，占母公司 2025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37.05%，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再行分配。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的 36.52%。2025 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

## （二）调整原则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每 10 股分派金额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公司 2025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0,192,901.45	40,192,901.45	40,192,901.45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046,319.98	51,977,652.31	60,089,783.1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88,596,985.2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8,493,515.9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0,578,704.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4,037,918.4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现金分红及回 购注销总额（元）	120,578,704.35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 规则》第9.8.1条第 （九）项规定的可能 被实施其他风险警 示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年报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公司不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广大投资者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年报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良好，具备充足资金用于支持公司未来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综合考虑2025年度的盈利水平，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制定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利润分配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还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